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109年度開設新住民課程皆辦理完成，參加新住民含家屬約有 200 名受益。	落實對新住民輔導照顧，本縣各戶政事務所皆開辦相關輔導課程。
				國軍退役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雲林縣榮民服務處	1. 109年11月12日已辦理生活適應輔導活動，參加人數共47員新住民家庭等人員參加，已支用經費36,000元。 2. 109年10月28日已辦理新住民幸福家庭表揚活動，共表揚3對幸福家庭。	1. 課程包含生活適應輔導、教育及基本權益等內容，以強化生活適應及各種服務照顧權益認知。(參加人員達47人，已達原本預計30人以上，預算執行率為100%) 2. 擇優表揚和諧新住民家庭，建立族群融合多元文化臺灣社會。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 社會處共設置 5 個以新住民為主之服務窗口： (1)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09 年 7-12 月提供 900 案次之家訪服務；1,411 案次之電訪服務。 (2)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社區關懷據點 109 年度 7-12 月共計提供 1,642 案次之訪視服務（含電訪及家訪）。 2. 新住民服務專線 109 年 7-12 月提供諮詢服務共 949 案次。	1. 社會處共設置 5 個以新住民為主之服務窗口： (1)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諮詢與相關服務。 (2)設置台西區、西螺區、北港區、斗南區等 4 個關懷服務據點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相關服務。 2.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設置新住民服務專線 (05)5339646、5522567，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相關諮詢服務。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民政處	各戶政事務所設立新住民服務窗口共 20 處，對新住民提供諮詢服務，109 年 7-12 月計有 295 件。	提供諮詢轉介服務，如國籍、教育、就業、社會福利、優生保健、人身安全及法律諮詢服務。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相關諮詢服務共計 239 件。	20 個鄉(鎮、市)衛生所提供新住民未設籍前產前檢查補助與生育調節補助申請及相關諮詢服務。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 提供關懷訪視 (1)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09 年 7-12 月提供 900 案次之家訪服務；1,411 案次之電訪服務。 (2) 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社區關懷據點 109 年度 7-12 月共計提供 1,642 案次之訪視服務(含電訪及家訪)。 (3) 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社區關懷服務工作及資源連結計畫」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區 109 年度 7-12 月共提供 1,520 案次之家訪服務。 2. 提供個案服務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09 年 7-12 月提供	1. 提供關懷訪視 (1)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家訪及電訪服務。 (2) 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社區關懷據點提供訪視服務(含電訪及家訪)。 (3) 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社區關懷服務工作及資源連結計畫」西螺區、北港區及斗南區提供家訪服務。 2. 提供個案服務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615 人次之個案管理服務。 3. 整合社區服務據點 於斗六市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並在本縣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區設置關懷據點，進行新住民服務相關資源及人力之整合。 4. 建立資源及支持網絡 以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為主，整合及結合社區服務據點推動辦理各項關懷及支持性服務，建立資源及支持網絡，提供新住民更便捷在地化與完整化的服務與支持網絡。	務。 3. 整合社區服務據點 於斗六市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並在本縣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區設置關懷據點，進行新住民服務相關資源及人力之整合。 4. 建立資源及支持網絡 以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為主，整合及結合社區服務據點推動辦理各項關懷及支持性服務，建立資源及支持網絡，提供新住民更便捷在地化與完整化的服務與支持網絡。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辦理 109 年新住民服務專業人員教育訓練-悲傷輔導 2 場次。 第 1 場計 44 人。 第 2 場計 41 人。	辦理 2 場次 109 年新住民服務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 109 年 7-12 月新住民中心共轉介其他適合單位 15 案次。 2. 109 年 7-12 月共連結轉介 15 個	1. 個案轉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或其他適合單位。 2.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連結其他單位社區資源針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能。				單位。	對新住民家庭辦理各項支持性服務。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09年7-12月共服務12人次。	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提供義務律師諮詢服務。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09年8月21日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教育訓練,計有14位通譯員參加。	培訓在台多年的新住民擔任通譯員,以協助衛生所工作人員於進行新住民家庭訪視、健兒門診、生育保健指導之通譯服務。
社會處				109年10月25日辦理1場次通譯進階在職培訓課程,計58人參與,並於結訓後將完訓學員名冊提供相關單位作為通譯人員名單,建置本縣通譯人才庫。	109年度辦理1場次「109年新住民通譯進階在職培訓課程」。	
警察局				109年10月24日辦理通譯人才培訓班,參訓人員共計20人。	1、提供本轄新住民工作機會。 2、維護新住民及外籍勞工等外來人口涉案時之司法人權,並使其為完全正確之意見陳述,確保程序正義。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提供緊急生活扶助費補助新臺幣7萬4,328元整,共受益6人次;子女生活津貼補助新台幣4萬9,980元整,共21人次受益。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托育津貼、法律訴訟費、傷病醫療費及返鄉往返機票費等補助。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輔導新住民個案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共輔導9人。	針對剛入境新住民輔導6個月可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	衛福部	地方政	衛生局	補助羊膜穿刺羊水	高齡產婦(34歲以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府		分析檢查共 6 人。	上)檢查胎兒的染色體是否異常。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辦理新住民設籍前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共 38 人次。	協助剛入境、未納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獲得完整的生育醫療照護。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辦理新住民婦幼健康建卡追蹤管理，共服務 9 人。	提供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社區關懷服務工作及資源連結計畫」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區 109 年度 7-12 月共轉介 5 案。	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社區關懷服務工作及資源連結計畫」斗南區、西螺區、北港區及台西區提供就業服務轉介。
				勞工處	本府勞工處公告於「雲林縣新住民多語服務資訊網」及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資訊為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109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及 109 年就業徵才活動計 3 則，累計瀏覽人次計 5,006,483 人次。	109 年辦理徵才活動、就業博覽會、職業訓練、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或勞動法規等相關資訊，本處將公告於「雲林縣新住民多語服務資訊網」及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提供新住民參考運用。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預計招收 15 名新住民參訓，實際參加人數 18 人。	本處 109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規劃辦理 15 個班次，總參訓人數 446 人，結訓 430 人，其中新住民參加人數 18 人。
				家庭教育中心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培力研習班，2 場次 67 人	1. 鼓勵新住民及其子女參與進修研習之教育活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次參加；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培力研習班，3 場次 398 人次參加。</p> <p>動，並建立支持網絡，提供必要之協助。</p> <p>2. 加強新住民教育知能，規劃教育成長與發展教育活動，提升新住民教育素質。</p> <p>3. 提供適性和無障礙學習環境，培養基本生活適應技巧與建立良好人際關係，以減少家庭及社會問題產生。</p>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109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本縣計 64 所學校辦理，計畫期程於 109 年 2 月至 110 年 1 月。</p> <p>1. 辦理諮詢輔導方案計 16 校受益人數計 215 人。</p> <p>2. 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計 35 校受益人數計 3,816 人。</p> <p>3.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計 6 校受益人數計 440 人。</p> <p>華語補救課程</p> <p>4. 計 3 校受益人數計 14 人。</p> <p>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計 5 校受益人數計 1,104 人。</p>	<p>1. 規劃教育資源分配之優先策略，持續發揮實質效益。</p> <p>2. 提供新住民子女多元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p> <p>3. 改善新住民子女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p> <p>4. 引導新住民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p>
				家庭教育中心	<p>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分別在石榴國小、石榴國中、東和國小、林中國小、林內國小、鎮東國</p>	<p>辦理親職教育研習，協助新住民家長及其子女知能成長。</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小、九芎國小文興國小、民生國小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暨親子互動系列講座，共 12 場次，計 554 人次參加，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暨親子互動系列講座，共 2 場次，計 96 人次參加。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p>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p> <p>1. 6/14、7/12、8/23 及 9/27 辦理 109 年度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生活法律課程 4 場次，計 101 人次受益。</p> <p>2. 5/24、5/31、6/28、7/12、8/16 辦理 6 場次新住民家庭理財講座，計 147 人次受益。</p> <p>3. 8/23 及 9/27 辦理「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親子成長活動計畫」2 場次，計 74 人次受益。</p>	<p>社會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p> <p>1. 辦理 109 年度生活法律課程。</p> <p>2. 辦理 109 年度新住民家庭理財講座。</p> <p>3. 辦理「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親子成長活動計畫」。</p>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109 年度於 11 鄉鎮市 13 所學校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分初級班、中級班、高級班共開設 20 班，對象為本籍高齡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p> <p>輔導就讀國民中小學附設國民中小學使未受國民中小學</p>	<p>1. 落實失學民眾、降低本縣不識字率及新住民生活輔導、語言學習，以充實基本生活知能。</p> <p>2. 提升外籍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使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教育之失學國民及外籍配偶接受完整國民教育，全程參與國中小學各3年，核予畢業證書乙紙。共計478人參加(男52人、女426人)，外籍配偶佔90%，計430人(印尼籍、柬埔寨、中國籍、泰國籍及越南籍等，特別以越南籍居多)	環境，共創多元文化和諧社會。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教育部統一於每年度於北辦理研習，年度辦理成果及建置教師資訊於雲林縣教育網。	相關網址： http://163.27.192.45/eduxoops15modules/yunlin_school_htmlshow_html_content.php?id=111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家庭教育中心	109年度共核定經費106萬9,130元整： 1.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核定64萬2,300元整。 2. 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核定43萬9,200元整。	本縣109年度共成立2所新住民學習中心，分別由本縣斗六市石榴國民小學及口湖鄉文光國民小學承辦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及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其中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尚有策略聯盟學校承辦相關活動，分別為石榴、虎尾國中2所國中及九芎、民生、東和、林中、林內、建陽、崙背、新光、溝壩、鎮東、文興等11所國小，提供近便性研習活動。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計畫名稱： 學校結合發展特色課程(越南語言學習) 案例學校：四湖鄉三崙國民小學 課程老師： 陽氏萃恒(越南級) 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1. 新住民語文課程學習 2. 辦理暑期新住民語文樂學營隊 3. 對象為新住民家庭及子女受益家庭 120 人。	學生吳○螢，父母親都是道地台灣人，家中講台語與國語，但是越南語嚇嚇叫！原來學生數不到百人的三崙國小，發展出特色課程，考量到偏鄉少子化、又 1/3 以上家庭為越南媽媽，不如開一門全年級都能共同學習的特色越南語課程，打開學子視野、促進社區互動。 1. 強化家長與子女間的互動，凝聚家庭成員的向心力。 2. 透過新住民樂學母語，落實終身學習教育之理念，提昇家庭共學效益。 秉持尊重多元文化及族群融合，並促進家庭為推廣家庭共學母語，以達到關係融洽、自我認同與社會尊重和諧。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配合內政部函本縣各校提出申請	1. 提供全國清寒及優秀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適當關懷扶助及獎勵。 2. 鼓勵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取得證照、培養特殊優秀學生才能。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新生兒篩檢疑陽性與陽性個案追蹤管理 3 人(男生 2 人、女生 1 人)。	新生兒篩檢疑陽性與陽性個案作追蹤管理。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 0-3 歲子女共篩檢 298 人次。	針對新住民 0-3 歲子女於預防注射時進行兒童發展篩檢。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p>1. 0-未滿 3 歲佔整體通報比率為 <u>41.03%</u>。</p> <p>(1) 本縣持續落實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通報，並協助轉介相關資源以提供發展遲緩者，早期療育服務。</p> <p>(2) 109 年 7-12 月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共計 <u>39</u> 人。</p> <p>(3) 109 年 7-12 月 0-未滿 3 歲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共計 <u>16</u> 人。</p> <p>(4) 0-未滿 3 歲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占整體通報比率為 <u>41.03%</u>。</p> <p>2. 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確診比率為 <u>12.82%</u>。</p> <p>(1) 109 年 7-12 月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共計 <u>39</u> 人。</p> <p>(2) 109 年 7-12 月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已通報且確診人數共計 <u>5</u> 人。</p> <p>3. 109 年 7-9 月早期療育交通補助費共計核撥 <u>71</u> 人次，補助新台幣 <u>293,200</u> 元（因跨年度核銷，故統計數字為 109 年 7-9 月）。</p>	<p>1-2. 受理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暨轉介服務，依家庭及兒童能力狀況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並連結相關療育資源及安置療育單位等早期療育服務。</p> <p>3. 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依實際療育情形，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低收入戶每人每月 5,000 元。</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4. 109 年 7-12 月早期療育日間托育中心之兒童學雜費用共核撥 <u>16</u> 人次，補助新台幣 <u>106,826</u> 元。</p> <p>5. 109 年 7-12 月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及時段療育服務共計服務新住民子女 <u>56</u> 人</p>	<p>4. 補助本縣公私立早期療育日間托育中心之兒童學雜費用，每人每月最多補助 3,000 元。</p> <p>5. 設置斗六、西螺、口湖、台西、虎尾家扶發展學園等早期療育日間托育中心，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及時段療育服務。</p>
	<p>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p>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1. 計畫名稱： 新住民「越聲悠揚伴我行」多元文化交流巡禮與社區服務 辦理日期： 109 年 6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分享人員： 新住民子女、弱勢學生、新住民家長 參加人員：50 人 場次：一場次</p>	<p>計畫目標：</p> <p>1. 透過全國新住民歌謠學習展演活動讓崙背國小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同時，增加對新住民語的興趣與廣度。</p> <p>2. 以歌聲凝聚崙背國小新住民學生向心力透過對外比賽交流活動提升自信心。</p> <p>3. 經由合唱與多元課程增進偏鄉互動使資源共享，並為偏鄉孩子築夢。</p> <p>4. 將語言與實作課程與合唱團結合，讓學生能夠將語言實際應用在歌曲中，並透過對外交流，發揚新住民文化。</p> <p>5. 利用跨國界多元豐富課程與活動，動帶領崙背國小學生與社區長者互動，增進社區對多元文化認識，也培</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2. 計畫名稱： 學校結合發展特色課程 案例學校：四湖鄉三崙國民小學 課程老師： 陽氏萃恒(越南級)</p>	<p>養學生服務精神。 學生吳○螢，父母親都是台灣人，家中講台語與國語，但是越南語嚇嚇叫！原來學生數不到百人的三崙國小，發展出特色課程，考量到偏鄉少子化、又 1/3 以上家庭為越南媽媽，學校一門全年級都能共同學習的特色越南語課程，打開學子視野、促進社區互動。</p>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計 6 校受益人數計 440 人。	秉持尊重多元文化及族群融合，並促進家庭為推廣家庭共學母語，以達到關係融洽、自我認同與社會尊重和諧。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據育部 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衛福部 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生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福利/法律諮詢55 人次。 2. 提供社會福利補助37人次。 3. 自殺防治及精神醫療資源連結1人次。 4. 提供社會福利資訊35人次。 5. 連結早期療育1人次。 6. 轉介雲林縣實物銀行13人次。 7. 提供有關孩童活動環境及安全相關資訊7人次。 8. 連結民間慈善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福利/法律諮詢。 2. 提供相關社會福利補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3. 自殺防治及精神醫療資源連結。 4. 提供相關社會福利資訊：就業服務資訊、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法扶基金會法律諮詢。 5. 連結早期療育服務了解案主學習適應情形。 6. 協助轉介雲林縣實物銀行。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位13人次。 9. 實物/物資提供43人次。 10. 情緒支持與心理輔導73人次。 11. 婚姻、親子(屬)關係協助30人次。 12. 特殊照顧(托育)協助0人次。 13. 家庭支持服務方案5人次。 14. 資源聯繫與開發12人次。 15. 提供案母親子教養及正確用藥觀念13人次。 16. 權益倡導/法令宣導8人次。 17. 家庭會談(支持/培力)17人次。 18. 急難救助2人次 19. 協助就醫事宜0人次。 20. 育兒指導服務0人次。 21. 召開家庭會議1人次。 22. 親職教育/個別親職輔導21人次 23. 資源連結21人次，共提供407人次服務。	7. 提供有關孩童活動環境及安全相關資訊。 8. 連結民間慈善單位：慈濟基金會經濟及關懷服務、財團法人嘉義市私立福添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急難救助。 9. 實物/物資提供。 10. 情緒支持與心理輔導。 11. 婚姻、親子(屬)關係協助。 12. 特殊照顧(托育)協助。 13. 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4. 資源聯繫與開發。 15. 提供案母親子教養及正確用藥觀念。 16. 權益倡導/法令宣導。 17. 家庭會談(支持/培力)。 18. 急難救助。 19. 協助就醫事宜。 20. 育兒指導服務。 21. 召開家庭會議。 22. 親職教育/個別親職輔導。 23. 課後照顧、心理諮商等資源連結。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7至12月期間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各項服務項目之人數統計：諮詢協談673人次、庇護安置8人次、陪同協助服務(含報案、偵訊、出庭、驗傷診	1. 連結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之通譯人員協助遭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的新住民個案理解司法程序之進行及其相關權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療)8 人次、法律扶助 5 人次、聲請保護令 1 人次、經濟扶助 5 人次、就業服務 1 人次、轉介/提供目睹暴力服務 6 人次、通譯服務 2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3 人次、其他資源扶助 42 人次, 共計 754 人次。 3. 7 至 12 月共辦理 6 次家暴高危機會議。	益。 2. 本府提供由新住民中心轉介之新住民免費律師諮詢服務。 3. 每月高危機會議邀請新住民服務中心督導針對新住民個案討論。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1. 於 109 年 8 月 6 日、8 月 14 日、8 月 17 日、9 月 11 日辦理 4 場次之「109 年雲林縣家庭暴力防治社工人員訓練計畫」共 24 小時。 2. 於 109 年 7 月 29 日辦理「雲林縣 109 年度社工人員執業安全分級訓練」1 場次。	1. 邀請醫生、諮商心理師、社工督導、法官等專家學者擔任講師，提升保護性社工判斷力和處遇能力，並促進網絡單位實務交流，建立資源連結效應。 2. 邀請專家學者針對社工人身安全訪視及資料蒐集、安全規劃與防身術操作的主題，提升社工人員訪視時的自我保護能力。
				警察局	109 年 8 月 19 日辦理婦幼專責人員教育訓練，參訓人員為本局承辦人、分局家防官及社區家防官。	1. 為提升員警暨婦幼專責人員受(處)理婦幼安全工作相關職能，以強化專業能力、工作品質及內涵。 2. 本局將持續辦理員警教育訓練，透過訓練加強員警對防暴觀念之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認知，提高員警受理新住民家暴案件之專業知能。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p>1. 本處已翻譯並印製完成 6 國語言「家庭暴力被害人權益事項說明書」，提供 6 大戶所 220 份及 14 處戶政辦公室 120 份，以及教育處 100 份宣傳簡章。</p> <p>2. 於 7 至 9 月間進行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影片播放。</p>	<p>1. 提供多國語言權益事項說明書予戶政單位及教育處，用於民眾登記結婚、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提供予民眾，並透過教育處向學校宣導。</p> <p>2. 影片採用網路通路宣導家暴防治觀念，並提供本縣新聞處、教育處、社會處臉書社團、LINE 群組、社區等管道播放。且提供給 4 家客運公司，放置於數位電子看板中播放或客運行駛期間播放。</p>
		警察局	<p>本局持續推動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計畫工作，以落實保障其人身安全，10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發予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計畫宣導書 81 件(男 0 件、女 81 件)。</p>	<p>本局製作中文、英文、越南文、印尼文、泰文等五國語言之「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計畫宣導書」，並於受理新住民家暴案件及各項宣導活動時發送予民眾，讓受暴新住民得以</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參考相關求助資源。
健全法令制度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民政處	1. 109 年 9 月 24 日召開本縣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第 3 次工作小組會議，檢討各單位辦理情形。 2. 109 年 12 月 30 日召開本縣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第 2 次委員會暨第 4 次工作小組會議，檢討各單位辦理情形。	檢討各單位辦理情形，並於委員會中請委員給予建議於會議中討論交流，以加強各機關（單位）任務橫向連結，落實執行「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
落實觀念宣導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下半年度業於 8/23 及 9/27 辦理「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親子成長活動計畫」2 場次，計 74 人次受益。 2. 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影片於 8/20 至 9/20 的 00-02、12-14、15-17 間於 CH03 公用頻道洽請本府新聞處進行播放。	1. 辦理「109 年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親子成長活動計畫」。 2. 透過本府新聞處將宣導影片放置於數位電子看板，加強宣導普及性並增加社會大眾對於家庭暴力防治的觀念。
				家庭教育中心	1. 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認識台灣民俗節慶 1 場次，計男性 9 人次，女性 24 人次，共計 33 人次參加。 2.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彩繪多元新世界活動 5 場次，計男性 41 人次，女性 116 人	針對新住民家庭與台灣家庭辦理多元文化宣傳活動，從中認識與體會新住民文化，藉由各種教育、研習及活動培養社區民眾認識多元文化，進而產出尊重與包容多元文化觀。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次，共計157人次參加。</p> <p>3.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小尖兵活動4場次，計男性17人次，女性42人次，共計59人次參加。</p> <p>4. 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月——越南風情月7場次，計男性204人次，女性249人次，共計553人次參加。</p> <p>5.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於東和國小、文興國小、石榴國中、林內國小、新光國小、東和國小辦理多元文化宣導列車9場次，計男性100人次，女性89人次，共計189人次參加。</p> <p>6.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政策宣導暨多元文化體驗大樂透1場次，計男性243人次，女性242人次，共計485人次參加。</p>	
				文觀處	<p>一、</p> <p>1. 辦理培力計畫活動場次10場，參與人次435人次。</p> <p>2. 新住民服務時數150小時。</p> <p>3. 引動周邊社區共同參與5處。</p>	<p>一、</p> <p>1. 遊藝培力：設計4款服飾造型產業商品。</p> <p>2. 呈現多元文化社區推廣培訓教育，增加產業產品販售機會，並提升新住民技能</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及經濟產能。</p> <p>二、</p> <p>1. 分區資源中心多語書籍借閱：目前多元文化專區約 3,105 冊圖書（越南 790 冊、泰國 790 冊、馬來西亞 646 冊、印尼 413 冊、緬甸 283 冊、柬埔寨 183 冊），108 年 1-12 月多元文化書籍借閱冊數計 391 冊。</p> <p>2. 新住民讀書會、繪本、家鄉童玩下鄉巡迴預計辦理期程：創意桌遊繪本創作讀書會 8/1-10/30 共 8 場次；下鄉分享 11/1-12/31 共 5 場次（林頭社區、榴中社區、西螺鎮圖書館、崙背國小、土庫鎮舊公所）；12/20 辦理今年度出版新住民繪本「越好聽，印好記」成果發表會。</p>	<p>及經濟產能。</p> <p>二、</p> <p>1. 分區資源中心多語書籍借閱：(1) 持續新增多元文化專區館藏冊數 (2) 辦理團體借閱證，將多元文化書籍推廣至社區及鄉鎮市立圖書館。(3) 引導新住民參與閱讀的習慣，提升新住民多元學習的機會。(4) 利用多元館藏做為新住民繪本創作讀書會題材與靈感來源。</p> <p>2. 新住民讀書會（家鄉童玩+繪本製作）、繪本下鄉巡迴：109 主軸：辦理親子創意繪本及家鄉童玩 DIY 讀書會，引導新住民透過自製家鄉童玩、創作繪本，並以說唱方式介紹多元文化繪本，並下鄉分享表演，主動走向鄉鎮，以戲中戲來演故事，培養說故事種子學員，把繪本製作成果推銷出去。</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3. 台西海口故事屋：</p> <p>(1)於6/21配合端午節辦理新住民「思鄉肉粽情」活動，結合新住民舞蹈表演及越南肉粽DIY活動，讓民眾驗新住民文化。</p> <p>(2)7月-9月辦理新住民故事分享講座6場次。</p> <p>(3)109年12月-110年1月辦理新住民主題展覽1檔次。</p>	<p>3. 台西海口故事屋為歷史建築台西海口庄長官舍活化，本府與臺西鄉公所簽訂代管契約(至111年11月14日)負責營運規劃，經營目標為設立海口地區海洋、新住民、多元文化特色之文化交流據點，推動藝文活動，增強在地住民參與感與提升自信。</p>
				新聞處	<p>109年7-12月關心新住民LED宣導標語每月輪播則共8則；與新住民有關官網新聞18則；縣府臉書張貼新住民相關宣導6則；縣府LINE張貼新住民相關宣導3則；有線電視跑馬燈6則。</p>	<p>加強宣導國人包容、接納、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利用專題影片介紹新住民故事、文化等，消除一般人對新住民的偏見及刻板印象，讓民眾能了解並尊重文化差異，或於公共媒體考量語言溝通，以提供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p>
	<p>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p>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p>1. 「雲林縣政府補助新住民團體服務培力計畫」旨為輔導培力本縣新住民團體辦理社區公益活動，以提升本縣新住民團體之行政量能，輔導團體及辦理活動如下：</p> <p>(1)補助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於7/29假本</p>	<p>1. 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管理專戶核定補助辦理「雲林縣政府補助新住民團體服務培力計畫」。</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女子館辦理培力計畫說明會，邀請許圻妃助理教授講授方案計畫撰寫、申請及核銷技巧，計 11 個新住民團體或致力新住民服務之單位，共 25 名單位幹部受益。</p> <p>(2)補助及輔導雲林縣新住民姊妹協會於 9/19 假水林鄉大溝村七星宮辦理「109 年歡慶中秋佳節—花好月圓人團圓活動」，透過分享不同國家之中秋習俗，拉近新住民與社區居民及親子之距離，促進文化融合，計 128 人受益。</p> <p>(3)補助及輔導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於 9/25 假本府大禮堂辦理「『和阿紫，看你我的故事』—雲林縣家庭培力暨《阿紫》紀錄片巡迴影展計畫：初生</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篇」，藉由本地新住民家庭故事紀錄片之賞析，並與導演及片中主角的交流座談討論，學會尊重、包容接納，進而撕下對於新住民族群刻板與負面的歧視標籤，共計 184 人次受益。</p> <p>(4)補助及輔導社團法人綠創生文藝關懷協會於 10/30 假東勢鄉月眉活動中心辦理「為愛加分：玩出親子好關係」活動，透過世代交流，增進新住民家庭親子互動關係及技巧，共計 61 人受益。</p> <p>2. 補助救國團雲林團指會於 10/4 假林內驛站辦理 109 年「多元文化幸福台灣—新住民關懷活動」，透過野餐活動及點心手作課程促進新住民及社區民眾相互交</p>	<p>2. 補助救國團雲林團指會辦理 109 年「多元文化幸福台灣—新住民關懷活動」。</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流之機會，共 160 人受益。</p> <p>3. 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核定補助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於 11/22 假四湖參天宮香客大樓辦理「愛分享·雲林新故鄉」-海線新住民座談會，透過新住民分享自身在我國生活適應成功經驗，發揚其典範性，計 256 人次受益。</p> <p>4. 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核定補助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於 12/6 假本縣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辦理「愛分享·雲林新故鄉」-山線新住民座談會，透過新住民分享自身在我國生活適應成功經驗，發揚其典範性，計 223 人次受益。</p>	<p>3-4. 補助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辦理 109 年「愛分享·雲林新故鄉」-山、海線新住民座談會。</p>
				教育處	<p>辦理學校： 崙背鄉崙背國民小學 參加人數:120 人 場次:1</p>	<p>越南春捲是越南的特色美食之一。今天我們邀請新住民語文支援教師到校指導小朋友製作越南春捲，製作過程對小朋友而言是</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家庭教育中心	<p>1. 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性別教育及社區婦女教育1場次,計男性9人次,女性18人次,共計27人次參加。</p> <p>2. 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性別平等教育1場次,計男性12人次,女性42人次,共計54人次參加。</p> <p>3. 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過港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認識台灣民俗節慶1場次,計男性9人次,女性24人次,共計33人次參加。</p> <p>4.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彩繪多元新世界活動5場次,計男性41人次,女性116人次,共計157人次參加。</p> <p>5.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小尖兵活動4場次,計男性17人次,女性42人次,共計59人次參加。</p> <p>6. 過港新住民學習中</p>	<p>一種全新的體驗,不同的食材、不同的食物調理。小朋友在跨文化的體驗學習中,認識了越南春捲,學會了跨文化的欣賞。最後我們將製作好的春捲提供做為小朋友兒童節闖關活動的禮物,讓更多小朋友有更多跨文化的體驗。</p> <p>針對新住民辦理多元文化教育活動,藉由新住民家庭與社會交流活動,積極建立良好關係,藉此宣傳平等與尊重的觀念。</p>

雲林縣政府 109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心辦理多元文化月——越南風情月 7 場次，計男性 204 人次，女性 249 人次，共計 553 人次參加。</p> <p>7.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於東和國小、文興國小、石榴國中、林內國小、新光國小、東和國小辦理多元文化宣導列車 9 場次，計男性 100 人次，女性 89 人次，共計 189 人次參加。</p> <p>8.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政策宣導暨多元文化體驗大樂透 1 場次，計男性 243 人次，女性 242 人次，共計 485 人次參加。</p> <p>9. 石榴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與世界共舞 12 場次，計 74 人次參加。</p>	